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814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2、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3、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4、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5、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6、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

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7、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8、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9、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10、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138.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19.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286.2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310.23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8.94
八、其他收入	8	619.7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3.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1.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7.7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9,445.8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65.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1.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57	

			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44.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043.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68
	30			61	
总计	31	12,045.95	总计	62	12,045.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044.69	11,424.95					619.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8.13	1,618.1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18.13	1,618.13					
2010301	行政运行	1,080.04	1,080.0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8.09	538.09					
205	教育支出	310.23	310.23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10.23	310.23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23	310.2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94	28.94					
20701	文化和旅游	28.94	28.94					
2070109	群众文化	28.94	28.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49	263.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62	160.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30	97.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33	63.33					
20809	退役安置	102.87	102.8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2.87	102.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47	71.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77	59.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77	59.7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0	11.7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0	11.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7.74	47.74					
21103	污染防治	47.74	47.74					
2110301	大气	3.60	3.60					
2110302	水体	44.15	44.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45.84	8,841.01					604.8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90						4.9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0						4.9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63.35	63.35					10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63.35	63.35					1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7.89	2,007.8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7.89	2,007.8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6.23	3,086.2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979.97	2,979.9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6.26	106.2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	2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83.46	3,483.54					499.9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83.46	3,483.54					499.93
213	农林水支出	167.82	152.90					14.91
21301	农业农村	167.82	152.90					14.91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2.90	152.9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4.91						1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4	91.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4	91.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4	91.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043.27	1,391.19	10,652.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9.22	1,079.87	539.3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17.96	1,079.87	538.09			
2010301	行政运行	1,079.87	1,079.8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8.09		538.09			
20106	财政事务	1.26		1.26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		1.26			
205	教育支出	310.23		310.23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10.23		310.23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23		310.2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94		28.94			
20701	文化和旅游	28.94		28.94			
2070109	群众文化	28.94		28.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39	160.52	102.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52	160.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19	97.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33	63.33				
20809	退役安置	102.87		102.8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2.87		102.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47	59.77	11.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77	59.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77	59.7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0		11.7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0		11.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7.74		47.74			
21103	污染防治	47.74		47.74			
2110301	大气	3.60		3.60			
2110302	水体	44.15		44.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45.84		9,445.8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90		4.9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0		4.9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63.35		163.3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63.35		163.3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7.89		2,007.8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7.89		2,007.8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6.23		3,086.2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979.97		2,979.9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6.26		106.2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		2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83.46		3,983.4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983.46		3,983.46			
213	农林水支出	165.42		165.42			
21301	农业农村	165.42		165.4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0.51		150.5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4.91		1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4	91.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4	91.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4	91.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138.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17.96	1,617.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286.2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10.23	310.2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8.94	28.9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3.39	263.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1.47	71.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7.74	47.7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841.01	5,554.78	3,286.2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0.51	150.5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1.04	91.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424.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422.27	8,136.04	3,286.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	60	2.68	2.6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424.95	总计	64	11,424.95	8,138.71	3,286.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136.04	1,391.19	6,744.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17.96	1,079.87	538.0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17.96	1,079.87	538.09
2010301	行政运行	1,079.87	1,079.8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38.09		538.09
205	教育支出	310.23		310.23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10.23		310.23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23		310.2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94		28.94
20701	文化和旅游	28.94		28.94
2070109	群众文化	28.94		28.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39	160.52	102.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0.52	160.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19	97.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33	63.33	
20809	退役安置	102.87		102.87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2.87		102.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47	59.77	11.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77	59.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77	59.77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0		11.7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0		11.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7.74		47.74
21103	污染防治	47.74		47.74
2110301	大气	3.60		3.60
2110302	水体	44.15		44.1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54.78		5,554.7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3.35		63.3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63.35		63.3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7.89		2,007.8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7.89		2,007.8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83.54		3,483.54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83.54		3,483.54
213	农林水支出	150.51		150.51
21301	农业农村	150.51		150.51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0.51		150.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04	91.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04	91.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04	91.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0.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2.90	30201	办公费	28.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8.1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1.5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39.8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3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4.7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7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6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6.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2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6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6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人员经费合计		1,299.86	公用经费合计					91.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286.23	3,286.23		3,286.2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86.23	3,286.23		3,286.2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6.23	3,086.23		3,086.23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979.97	2,979.97		2,979.9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6.26	106.26		106.2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	200.00		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10		8.10		8.10	3.00	7.91		7.91		7.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2045.95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9766.21 万元，增长 428.4%，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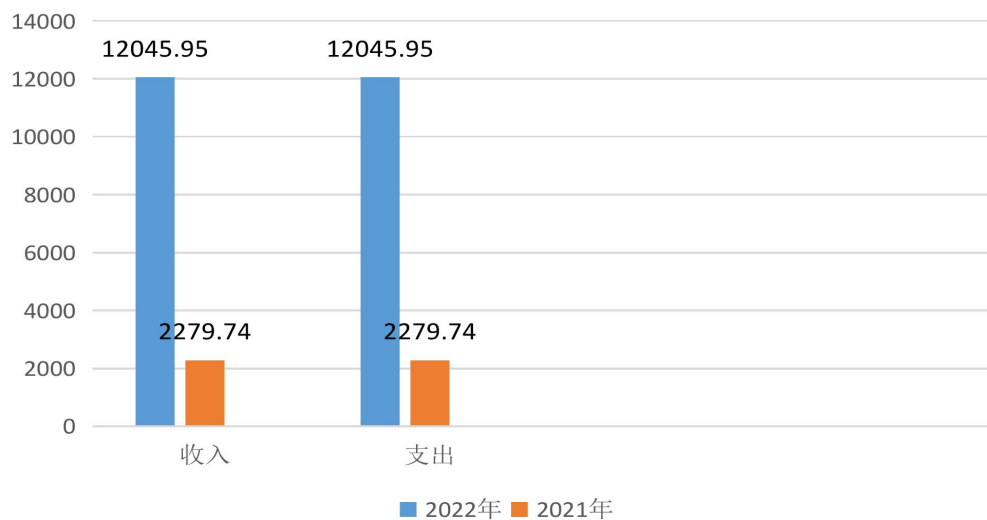


图 1：2022--2021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收入合计12044.6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424.95万元，占94.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619.74万元，占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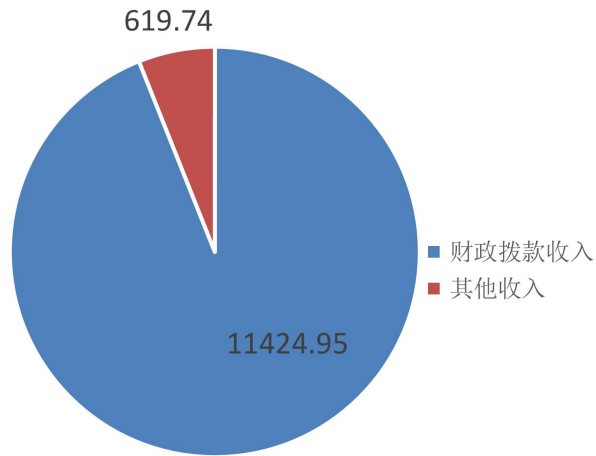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12043.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91.19万元，占11.6%；项目支出10652.08万元，占88.4%；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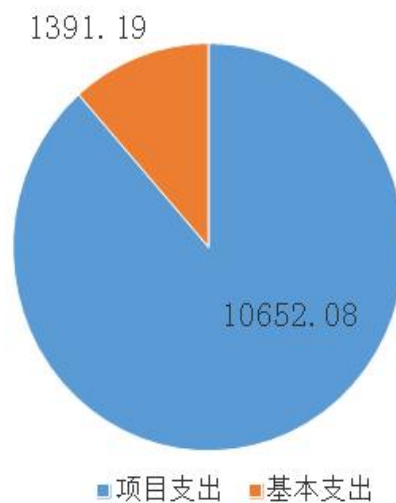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424.95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9308.99 万元，增长 439.9%，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本年支出 11422.27 万元，增加 9278.46 万元，增长 432.8%，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138.71 万元，比上年增加 6405.23 万元，增长 369.5%；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本年支出 8136.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6375.4 万元，增长 362.1%，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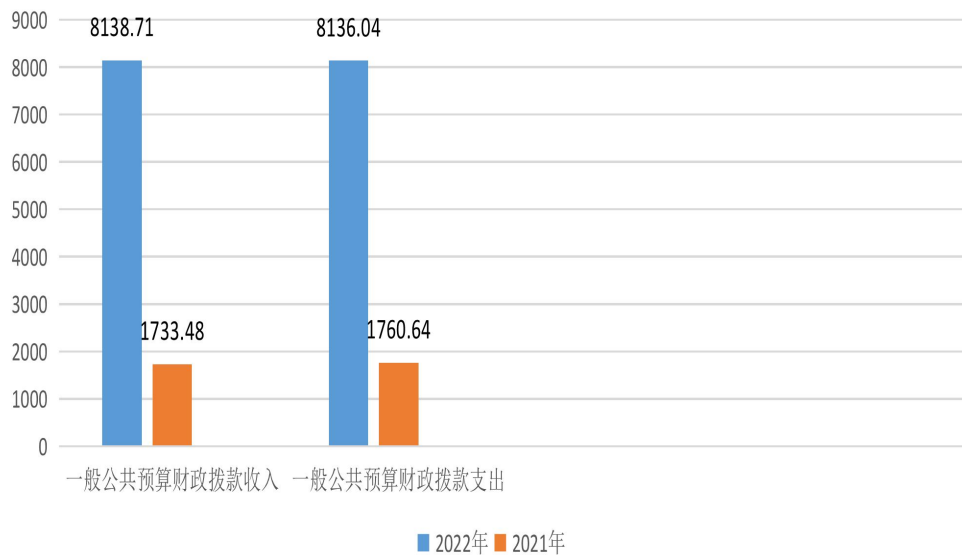


图4：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与上年决算对比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286.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03.75 万元，增长 759.2%，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本年支出 3286.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03.06 万元，增长 757.6%，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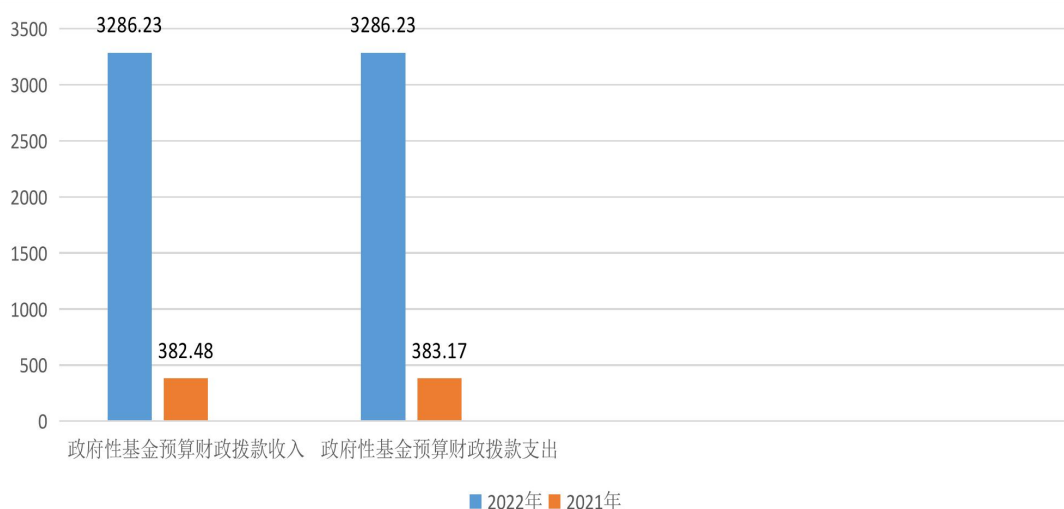


图 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与上年决算对比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42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9.8%，比年初预算增加 7190.4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本年支出 11422.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9.3%，比年初预算增加

7180.7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303.7%，比年初预算增加 5458.45 万元，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302.8%，比年初预算增加 5448.75 万元，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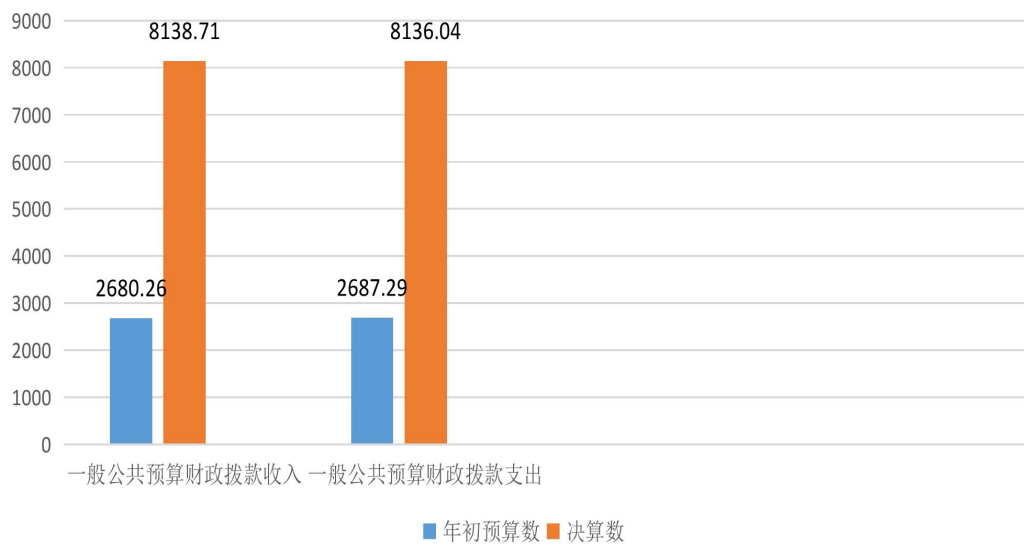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211.4%，比年初预算增加 1732 万元，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211.4%，比年初预算增加 1732 万元，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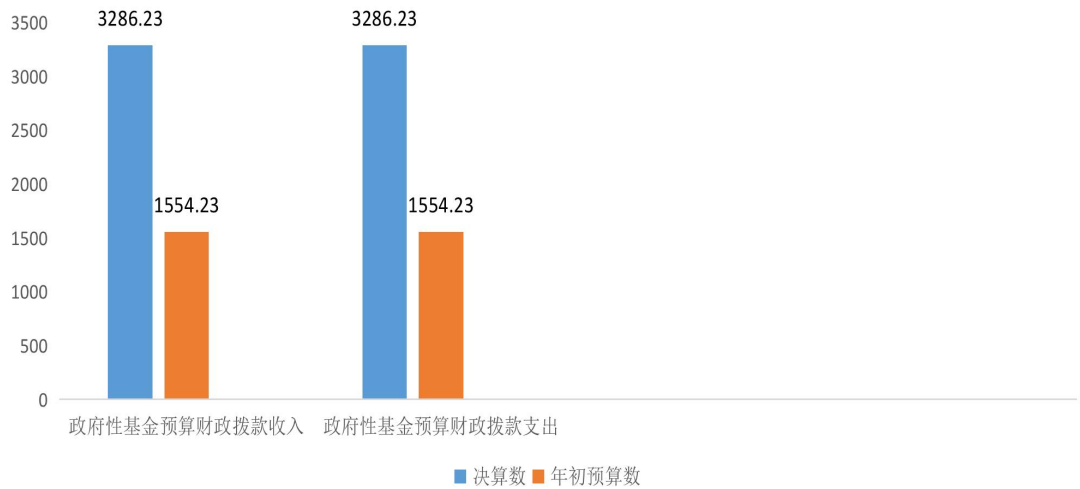


图 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0%，与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0%，与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422.2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17.96 万元，占 14.2%，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工资、保险，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310.23 万元，占 2.7%，主要用于学校临时工劳务费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94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展牌、条幅制作，报刊杂志征订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3.39 万元，占 2.3%，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养老保险、公益岗位人员工资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71.47 万元，占 0.6%，主要用

于机关人员医疗保险的缴纳等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47.74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污水管网改造等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8841.01 万元，占 77.4%，主要用于 107 国道拓宽拆迁补偿等支出；农林水支出 150.51 万元，占 1.3%，主要用于农村公益事业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91.04 万元，占 0.8%，主要用于机关人员住房公积金的缴纳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91.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99.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91.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3%，较预算减少 3.19 万元，降低 28.7%，主要是厉行节约，规范公车管理，严控经费支出；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0.07 万元，降低 0.9%，主要是厉行节约，规范公车管理，严控经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8.1 万元，支出决算 7.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较预算减少 0.19 万元，降低 2.3%，主要是厉行节约，规范公车管理，严控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07 万元，降低 0.9%，主要是厉行节约，规范公车管理，严控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91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19 万元，降低 2.3%，主要是厉行节约，规范公车管理，严控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07 万元，降低 0.9%，主要是厉行节约，规范公车

管理，严控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较预算减少 3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政府性公务接待；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1.33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5.99 万元，降低 6.2%。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党和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三公”经费等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94.6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38.1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2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94.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94.6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7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6744.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2 年治理国、省干道沿线区域私搭乱建、违建专项经费、寺家庄镇北外环南绕城高速辅路工程、107 国道拓宽 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286.2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寺家庄镇生活用水置换引江水管网建设工程等 3 个其他收入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金额 619.74 万元。

组织对“107 国道鹿泉段拓宽改造项目拆迁补偿款”等 3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74.0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286.23 万元。通过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是预算编制准确性不高，原因是各部门协调与配合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各部门协调与配合，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永寺路便道及亮化工程项目及 107 国道鹿泉段拓宽拆迁补偿款项目等 1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2 年涉军公益岗工资、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军队退役人员公益岗位工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33 万元，执行数为 100.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符合就业困难条件军队退役人员，实行公益岗位托管安置；二是解决了退役人员生活，帮扶救助到位，加大了就业救助工作，实现就业。未发现问题。

(2) 2022 年区级保洁费用 107 国道环卫工人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07 国道环卫工人工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 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1.25 万元，执行数为 31.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进一步加强了环卫工人队伍建设的管 理；二是美化了农村环境，提升了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未发现问题。

(3) 2022 年镇级教育临时工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临时工工资项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 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10.23 万元，执行数为 310.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代课老师工资，保障了教学质量，增强了教师工作的积极性，助力教育事业建设。未发现问题。

(4) 2022 年镇级 107 国道环境面貌整治提升项目绩效自评

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07国道环境面貌整治提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 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7.24万元，执行数为207.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107国道违建进行了拆除，垃圾进行了清运，使107国道环境面貌得到了提升。未发现问题。

（5）2022年镇级永寺路便道及亮化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永寺路便道及亮化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 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8.59万元，执行数为58.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改善了周边村庄生活环境，便利了人们出行，提高了城镇化建设。未发现问题。

（6）2022年镇级装院路两侧垃圾清理处运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装院路两侧垃圾清理处运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 附后）。全年预算数90.71万元，执行数为90.08万元，完成预算的9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装院路两侧垃圾进行了清理外运，改善了生态环境，美化了道路景观。未发现问题。

（7）2022年镇级永寺路景观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永寺路景观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 附后）。全年预算数59.8万元，执行数为59.7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对永寺路两侧进行了绿植栽种，美化了景观。未发现问题。

(8) 107 国道拓宽鹿泉段拆迁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07 国道拓宽鹿泉段拆迁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 附后）。全年预算数 6120.35 万元，执行数为 612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建筑物进行了拆除，对拆迁户进行了补偿，使 107 国道得到拓宽，方便了人们出行。未发现问题。

(9) 私搭乱建、违章建筑专项整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私搭乱建、违章建筑专项整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 附后）。全年预算数 152.4 万元，执行数为 106.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私搭乱建、违章建筑进行了拆除，改善了道路交通、镇容镇貌，打击和整顿了违法违规行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主要问题是预算编制准确性不高，原因是各部门协调与配合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各部门协调与配合，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0) 2022 年区级寺家庄镇北外环南绕城高速辅路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寺家庄镇北外环南绕城高速辅路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 附后）。全年预算数 215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缓解了中长途车辆通过我市的

交通压力，方便了人们的出行。未发现问题。

(11) 2022 年镇级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 附后）。全年预算数 89 万元，执行数为 76.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 15 个村的国土空间规划和卫片确界及其他测绘工作，完成了保洁员工资的发放及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未发现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2 年度本单位绩效自评项目 24 个，其中评价等级为“优”项目 19 个，评优率为 79.2%，评价等级为“良”项目 5 个，评良率为 20.8%。详见下表。

本单位绩效自评结果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评价等级
1	2022 年镇级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	100	优秀
2	2022 年镇级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77	良好
3	2022 年镇级文化体育与传媒	75	良好
4	2022 年镇级教育临时工工资	100	优秀
5	2022 年镇级节能环保支出	75	良好
6	2022 年区级保洁费用 107 国道环卫工人工资	100	优秀
7	2022 年区级 107 国道绿化、道路等管护经费	100	优秀

8	南龙贵村道路硬化项目	78	良好
9	2022 年镇级永寺路便道及亮化工程	100	优秀
10	追加镇级永寺路景观提升工程	100	优秀
11	2022 年镇级装院路两侧垃圾清理处运工程	100	优秀
12	2022 年镇级 107 国道环境面貌整治提升	100	优秀
13	2022 年镇级 107 国道环境面貌整治提升	100	优秀
14	追加镇级城国小区污水官网工程	90	优秀
15	区级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生活用水置换引江水管网建设工程	75	良好
16	2022 年涉军公益岗工资、保险	100	优秀
17	寺家庄镇区域内绿化租地费用	100	优秀
18	2022 年镇级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98	优秀
19	2022 年镇级镇专项业务支出	100	优秀
20	2022 年镇级农村公益事业	90	优秀
21	2022 年镇级专项公用经费	90	优秀
22	107 国道鹿泉段拓宽改造项目拆迁补偿款	100	优秀
23	2022 年区级寺家庄镇北外环南绕城高速辅路工程	99	优秀
24	2022 年治理国、省干道沿线区域私搭乱建、违建专项经费	97	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

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08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